**宜宾市清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五水厂破碎机采购**

**竞争谈判采购公告**

【**五水厂破碎机采购**】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竞争谈判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概况**

1.1项目名称：【**五水厂破碎机采购**】

1.2采购项目概况：【**五水厂破碎机采购**】。

1.3成交供应商数量：【1】家。

1.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2 采购内容及相关要求**

2.1采购内容：五水厂破碎机三台。

流量：Q=40--50m³/h，电源：380V/3/50HZ：电机防等级：IP55，电机绝缘等 级： F级，工作方式：24小时连续运行。

材质：GG25铸铁，刀头刀盘：钴钨硬质合金DIN1.3343，轴密封：机械密封。

2.2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天内, 完成五水厂破碎机采购的供货、安装、调试、投入生产运行等工作】。

2.3服务要求：【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2.4交货地点：宜宾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2.5本项目最高控制价：￥114000.00元（大写：壹拾壹万肆仟圆整）超过最高限价为无效报价。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以信用中国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记录为准），且满足以下要求：

（1）资质要求：【无】

（2）财务要求：【无】

（3）业绩要求：【无】

（4）信誉要求：【无】

（5）本项目主要负责人要求：【**无**】

（6）其他要求：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3.2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3.2.1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吊销营业执照、暂扣或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3.2.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2.3与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其他组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3.3**本项目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获取采购文件需以下材料：**

（1）加盖单位印章的介绍信

（2）加盖单位印章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

（3）资料费银行转账凭证（账户名称、账号信息完整）

（4）填写完整并加盖单位印章的宜宾市清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文件资料费表格（格式详见附件）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请于【 2023年10月24日至2023年10月30日17时30分】将4.1款规定资料扫描并合并成一份电子文档后发送至我司邮箱(**邮件名称须注明：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报名资料)**。工作日16:30之前收到合格资料的，我司将于同日将招标文件发送至各供应商指定邮箱；工作日16:30之后收到合格资料的，我司将于次一个工作日将文件发送至各供应商指定邮箱。

**4.2资料费** 【100.00元，大写壹佰元（售后不退）】。

**4.3交款方式：**通过转账支付。

收款单位：宜宾市清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宜宾长江路支行

银行账号： 2314 5052 0902 2102 569

跨行转账有到账延迟可能，请供应商根据具体情况适当提前1-2天交纳。

**转账时请在转账凭证上注明： （项目名称）资料费。（重点提示：非基本账户转账须注明单位名称。）**

4.4因供应商所提供资料不完整而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注：如未收到采购人发送的采购文件等相关资料，请及时致电告知。）

**5响应文件递交和谈判**

5.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11月03日10时00分】。

5.2响应文件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5.3递交地点为：宜宾市清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2楼会议室（宜宾市南岸路源街1号）。

5.4逾期递交的或者未按指定方式递交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5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谈判活动，谈判开始时间预计为【2023年11月03日10时00分】，与每一响应供应商进行谈判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谈判地点为递交地点。

**6 发布公告媒介**

本竞争谈判采购公告在宜宾市E路阳光网上购销平台和清源水务官方网站上同时发布。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宜宾市清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人地址：宜宾市叙州区南岸路源街1号

联 系 人：【周女士】

联系电话： 0831-2331316

电子邮箱：qyswztb@qq.com

2023年10月23日

附件：

**宜宾市清源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文件资料费**

日期：2023年 月 日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项目 | |
| 资料费 | ￥1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元整） | |
| 单位名称 | （盖章） | |
| 联系人： | | QQ: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注：1、无论采购过程和结果如何，此费用不退。 | | |